

中国电力规划设计协会文件

电规协技〔2018〕98号

关于印发《电力工程设计专有技术成果交易管理办法》编制会会议纪要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电力工程设计专有技术成果交易管理办法》编制会，于2018年5月24日至25日在浙江省湖州市召开。会议由中国电力规划设计协会主办，湖州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协办。中国电力规划设计协会副秘书长郭亚莉，全国勘测设计大师朱军、郭晓克，协会质量管理研究委员会主任、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杨炳良，经营专委会主任、中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齐斌等19位火电和水电方面的专家参加了本次会议。协会将根据会议纪要的内容修改《电力工程设计专有技术成果交易管理办法》，适时开展后续工作。

附件：《电力工程设计专有技术成果交易管理办法》编制会
会议纪要



附件

《电力工程设计专有技术成果交易管理办法》 编制会会议纪要

《电力工程设计专有技术成果交易管理办法》编制会，于2018年5月24日至25日在浙江省湖州市召开。会议由中国电力规划设计协会主办，湖州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协办。中国电力规划设计协会副秘书长郭亚莉，全国勘测设计大师朱军、郭晓克，协会质量管理研究委员会主任、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杨炳良，经营专委会主任、中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齐斌等19位火电和水电方面的专家参加了本次会议。

中国电力规划设计协会副秘书长郭亚莉回顾了协会进行专有技术评审十年的历程，介绍了协会为专有技术成果交易做的准备和努力，希望以专有技术成果交易为契机，通过搭建技术成果交易平台，推动专有技术成果转化，制定技术成果的有偿转让的程序，达到利用科技创新为企业创造经济效益的目的。

为借鉴中国花卉协会兰花分会兰花交易的成功经验，会议邀请湖州兰花协会的秘书长姚志伟先生，做了《兰花铭品拍卖运作机制介绍》的报告。通过姚先生从兰花的分类、兰花交易的目标人群分类、交易运作方式、拍卖方式等几方面做了详细的介绍，给与会专家带来了不同的视角和启发。

与会专家认为：电力工程设计专有技术作为协会的品牌，其

技术成果交易具有示范作用；搭建技术成果交易平台对于国家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经济提质增效升级具有重要意义；能激发科技研发人员创新积极性，对整个电力行业发展有利；技术成果交易管理办法的推出能为会员单位的技术转化提供理论依据和政策支持，意义重大。

专家们对《电力工程设计专有技术成果交易管理办法》的原则、方式、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技术成果交易的管理以及泄密和纠纷的处理等方面的内容进行了讨论。

讨论内容纪要如下：

一、在总则中增加：协会建立专有技术成果交易平台，提供交易支撑，为会员单位服务。

二、在总则中注明技术成果交易的三种方式：技术入股、技术转让、技术许可。

三、在权利和义务章节中增加：协会通过平台对交易的技术成果有确定其资料真实性的权利和对其保密和保持交易平台平稳运行的义务。

四、技术成果交易组织章节中增加：技术成果交易定价：有以下两种形式。（一）、协商定价 卖方和买方充分协商后，最终确定合理的交易价格；（二）、第三方定价 根据买卖双方意愿，委托协会作第三方定价。定价内容包括：开发费用、营销费用、利润补偿和利润分享。

五、技术成果交易管理章节中：第十七条和第十八条取消；第十九条修改成：技术成果交易合同的期限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第二十一条中删除“合同签订后，卖方应在本单位公示科技成果名称和拟交易价格，公示时间不少于15日”。增加：协会对交易的管理；协会对侵权和纠纷的认定和处理，侵权和纠纷的过错方，将受到协会为其停止服务一年的处罚。

六、成果交易收益及奖励章节中：增加以下内容：（一）电力勘测设计单位将其设计专有技术转让给他人或许可他人使用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应当从转让或许可使用所取得的净收入中，提取一定的比例，奖励对该设计专有技术开发及其转化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人员。上述人员的奖励可以以奖金方式兑现，也可以作为技术入股，投入本单位或本单位投资的其他企业。（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国有企业、事业单位依照本法规定对完成、转化职务科技成果做出重要贡献的人员给予奖励和报酬的支出计入当年本单位工资总额，但不受当年本单位工资总额限制、不纳入本单位工资总额基数。

会议达到了预期的目的，感谢各位专家对协会工作的大力支持！

